

格式六：（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）

五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（一-1）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五常市乡村振兴局（单位名称）的乡村振兴局 民意乡金禾米业水稻深加工产业项目(二次)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变压器（标的名称），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五常市云源农业服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7人，营业收入为308.7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6.9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五常市云源农业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8月14日

